

桃園市立東興國中校園流感疫苗電子化系統(CIVS) 家長操作說明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

本年公費流感疫苗將於 10 月開打，本校配合本市衛生局合約醫療團隊(林國揆小兒科診所)預計於 **112 年 10 月 6 日(星期五)** 為您的子女進行流感疫苗接種服務，特此通知並徵求您的同意。

因應 E 化及減紙政策，本市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合作推行校園流感疫苗電子化系統(CIVS)，改以提供簽署網頁連結網址及 QR code 的方式，導引您進入 CIVS 進行線上意願簽署，只需要用手機掃描 QR code 或點選 QR code 下方連結，即可於線上完成簽署作業，簽署截止日期為 112 年 10 月 5 日上午 8 點整，於截止日期前，您都能透過上述方式登入簽署網頁修改接種意願。

桃園市立東興國中 敬上



校園流感疫苗電子化系統

112 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意願書

學校：桃園市立東興國中

掃描下方本校專屬 QR code

填寫學生接種意願



或點選以下連結：

[校園流感疫苗電子化系統](#)

手機掃描左側 QR 碼或點選左側網頁連結

輸入您子女的身分證字號

詳讀個資聲明及流感疫苗說明

勾選您子女的接種意願

填寫家長的基本資料及電郵

簽名

完成簽署

操作示範影片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aK7e3Nz321w>

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校健康中心(電話：03-4583500 分機 318)
有關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 CIVS 客服：02-23959825 分機 3201

家長簽署校園流感疫苗電子化系統(CIVS)接種意願流程



112 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意願書

學校：桃園市立東興國中

掃描下方本校專屬 QR code

填寫學生接種意願



1

掃描QR code



112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意願書

請您先詳細閱讀以下注意事項及個資保護說明。請輸入學生身分證字號，並勾選同意注意事項及說明，經身分驗證後即可填寫接種意願書。

學生身分證字號：

我已閱讀並同意「校園流感疫苗電子化系統」注意事項及個資保護說明

我已閱讀並同意「流感疫苗說明」

開始填寫

2

輸入學生ID



112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意願書

學生姓名: 王心雨 Mona Ludao

性別: 女

預計接種日期: 111/11/01

我已經閱讀並了解流感疫苗相關資訊，亦確認我的子女無接種意願書所述接種禁忌。

接種意願

同意接種

不同意接種

關於流感疫苗 Q&A

下一步

3

勾選意願



112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意願書

請確定您是學生的家長，並有權填寫流感疫苗接種意願。

家長(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):

親屬關係:

其他

電子信箱(非必填)

警告：接種結果及其他注意事項，將透過您填寫的電子郵件聯繫。

備註：依民法第1089條第1項及第1091條規定，對於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，由父母共同行使或負擔之。父母一方不能行使權利時，由他方行使之。未成年無父母，或父母均不能行使、負擔對於其未成年子女之權利、義務時，應置監護人，由監護人同意。

下一步

回上一步

4

填寫家長資訊



112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意願書

家長簽名

清除

請在此線框範圍內簽正楷全名

韓詩雨

送出

回上一步

5

簽名



112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意願書



意願書填寫已完成

上次填寫日期:111/10/01

想了解更多流感或傳染病防治資訊，請於LINE搜尋官方帳號@taiwancdc，便可加入疾管署 LINE@與「疾管家」即時互動。

修改意願書

6

完成簽署